

证券代码：835609

证券简称：港龙股份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新龙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8,48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会议人员：张新龙、张龙、葛培芬、朱伟东、曹令武；
公司在任监事出席会议人员：张菊霞、柯佳园、陈青静；
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人员：宋振海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人员：居志杰、张明霞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增加经营范围，并修订公司章程内相应条款。具体如下：

原条款：第十三条 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PVC 膜、经编布及贴合布、灯箱布、蓬盖布、产业用布、土工合成织物、纺织品、PVC 地板、PVC 壁纸、PVC 汽车装饰膜、PVC 高分子材料产品的技术开发、制造、加工、批发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（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；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）。

修订后条款：第十三条 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PVC 膜、经编布及贴合布、灯箱布、蓬盖布、产业用布、土工合成织物、纺织品、PVC 地板、PVC 壁纸、PVC 汽车装饰膜、PVC 高分子材料产品的技术开发、制造、加工、批发；**装饰板、建筑材料、建筑装饰材料、轻质建筑材料、新型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、制造、销售**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（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；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8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5 日